

#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2025年度现任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郑万昌先生、陈国强先生、赵大萍女士以及因换届离任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徐斓女士、高奕峰先生、高勇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上述独立董事的任职经历以及其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